

六經脉證

舌鑑總論

舌胎圖說

雜略診視圖

徐靈胎醫書三十二種

六經脈證

吳江徐靈胎洄溪著

欲讀傷寒論必先識六經之本證然後論中所稱太陽陽明等證其源流變態形色脈象當一一備記了然於心然後其症之分併疑似及用藥加減異同之故可以瞭然不致眩惑貽誤故備錄於左太陽病脈浮頭項強痛而惡寒

尺寸俱浮者太陽受病也其脈上連風府故頭項痛腰脊強發熱汗出惡風脈緩者名曰中風

惡寒體痛嘔逆脈陰陽俱緊者名曰傷寒

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發於陽者七日愈發於陰者六日愈以陽數七陰數六也

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脈浮而緊

惡寒未離
太陽也

陽明病若能食名中風不能食名中寒尺寸俱長者陽明受病也其脈伏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疼鼻乾不得卧

陽明外證身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熱也

陽明脈大

以上皆陽
之經病

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太陽陽明者脾約是也

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嘔大便難是也

陽明之為病

胃家寢也
陽陽明

陽明居中土也萬物所歸無所復傳始雖惡寒二日自止此為陽明病也

少陽之為病。口苦。舌乾。目眩也。

尺寸俱弦者。少陽受病也。其脈循脇絡於耳。故胸脇痛而耳聾。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滿而煩者。不可吐下。吐下則悸而驚。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

三陽合病。脈浮大。上關上。但欲眠。睡目合。則汗。

傷寒六七日。無大熱。外熱輕。內熱重。其人煩躁者。此為陽去入陰也。

傷寒三日。三陽為盡。三陰當受邪。其人反能食而不嘔。此為三陰不受邪也。太陰之為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

尺寸俱沉細者。太陰受病也。其脈布胃中。絡於嗌。故腹滿而嗌乾。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陰。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逆輩。少陰自利而渴。寒在下焦也。此自利不渴。寒在中焦也。

少陰之為病。脈微細。但欲寐也。

衛氣行於陽則
營行於陰則寐

少陰病。欲吐不吐。心煩。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屬少陰。

尺寸俱沉者。少陰受病也。以其脈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厥陰之為病。消渴。氣上撞心。心中疼熱。饑而不欲食。食則吐蛔。下之利不止。尺寸俱微緩者。厥陰受病也。以其脈循陰器絡於肝。故煩滿而囊縮。

厥陰中風。脈微浮為欲愈。不浮為未愈。

傷寒本症之外。有別症。有變症。別症者。其病與傷寒相類。而實非傷寒是也。變症者。傷寒本不當有此症。或因遷延時日。或因雜藥誤投。其病變態百出是也。其症不備。則必驚疑惶惑。而無所措手。故備錄之。庶不致臨症彷徨。

藏結	冷結	除中	伏氣	晚發	痙 <small>當作痙</small> 溼	風溼	溼溫
溫毒	暎		陰毒	陽毒	溫病	熱病	兩感
脚氣	多眠		百合	藏厥 <small>見烏梅丸條</small>	戶厥 <small>見刺</small>		

藏結

藏結如結胸狀。飲食如故。時時下利。寸脈浮。關脈小細沉緊。名曰藏結。舌上白苔滑者難治。

藏結無陽症。其人反靜。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病脇下有痞。連在脣旁。痛引少腹。入陰經者。此名藏結死。

藏結與胸結皆下後邪氣乘虛入裏所致。熱多與陽明相結為結胸。寒多與陰相結為藏結。故所現脈症皆為陰象。舌上胎滑。則上焦亦寒。全無陽象。故曰難治。曰不可攻。然猶有治法。至素有痼疾。則中氣已傷。連及脾旁。少腹并入陰經。則上下俱病。陰極陽竭。不死何待。

冷結

病者手足厥冷。言我不結胸。小腹滿。按之痛者。此冷結在膀胱闊元也。

除中

傷寒脈遲。六七日而反與黃芩湯微其熱。脈遲為寒。今與黃芩湯復除其熱。腹中應冷。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

微則為欬。欬則吐逆。下之則欬止。而利因不休。利不休則胸中如蟲齧粥。粥入則出。小便不利。兩脇拘急。

喘息為難。頸背相引。臂則不仁。極寒反汗出身冷。若水眼睛不慧。語言不休。而穀氣多入。此為除中。口雖欲言。舌不得前。

傷寒始發熱。六日厥反九日而利。凡厥利者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恐為除中。

此病無治法

伏氣

伏氣之病以意候之。今月之內。欲有伏氣。假令舊有伏氣。當須脈之。若脈微弱。當喉中痛似傷寒。

喉痺也。病人云實咽中痛。雖爾。今復欲下痢。活人書云。伏氣之病。謂非時有暴寒中人。伏於少陰經。謂之脾之病。次必下利。始用半夏桂枝甘草湯主之。次四逆散主之。此病只二日便差。古方桂枝湯加栝蒌根等分。每服四錢七入生姜四斤煎。放冷。少少含嚥之。

晚發

脈陰陽俱緊。至於吐利。其脈獨不解。緊去人安。此為欲解。若脈遲至六七日。不欲食。此為晚發。水停故也。為末解食自可者。為欲解。活人書云。傷寒病。

三月至夏為晚發

症當作痙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症。金匱治剛症。用葛根湯。大承氣湯。○湯俱見前。

柔症用括腹桂枝湯。○即桂枝湯加括腹根二兩。

太陽發汗太多。因致痙。

太陽發熱。脈沉而細者。名曰痙。

此言症脉

病身熱足寒。頭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脈赤。獨頭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痙病也。

此言痙象

溼

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脈沉而細者。此名溼痺之候。其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便。

溼家之為病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似黃黃

溼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小便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

溼家下之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早則噦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胸中有寒渴欲得水而不能飲則口燥煩也

溼家病身上疼痛發熱面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其脈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寒溼故鼻塞內藥鼻中則愈

風溼

問曰風溼相搏一身盡疼痛法當汗出而解值天陰雨不止醫云此可發汗汗之不愈者何也答曰發其汗汗大出者但風氣去溼氣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風溼者發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風溼俱去也此言治法

病者一身盡疼發熱日晡所劇者此名風溼此病傷於汗出當風或久傷取冷所致也
風溼脈浮肢體痛重不可轉側額上微汗不欲去被或身微腫

溼溫

兩脰逆冷胸腹滿多汗頭目痛苦妄言其脈陽濡而弱陰小而急不可發汗治在太陰見治人書

溫毒

冬時觸冒疹毒至春始發肌肉發斑癰疹如錦紋或咳嗽心悶但嘔清汁見治人書

暎

太陽中熱者暎是也其人汗出惡寒身熱而暎也

太陽中暎者。身熱疼重。而脈微弱。此亦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

太陽中暎者。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小便已灑灑然毛聳。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即熱。口開前板齒燥。若發汗。則惡寒甚。加溫針則發熱甚。數下之。則淋甚。

陰毒

手足厥冷。背強。臍腹築痛。咽痛。短氣。嘔吐。利。身如被杖。或冷汗煩渴。或甲指面色青黑。煩躁而渴。脈沉細欲絕。而一息七至。宜炙氣海丹田三百壯。或葱熨臍中。氣海在臍下一寸五分。丹田在臍下二寸半。

陽毒

發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斑斑若錦紋。或下利赤黃。脈洪實滑促。或舌卷焦黑。鼻中如煙煤。宜用布瀆冷水搭於胸上。蒸熱數換。活人書法

溫病

冬時受寒。藏於肌膚。至春而發。

熱病

寒氣至夏而發。俱與傷寒相似。

雨感

太陽與少陰。陽明與太陰。少陽與厥陰。

風溫

其人素傷於風。因復傷熱。其脈尺寸俱浮。頭疼身熱。常自汗出。體重而喘。四肢不收。哩哩但欲眠。發汗則讞語煩躁。狀若驚癲。

溫瘦

一歲之中。男女老少之疾相似。其狀不一。

脚氣

頭疼。身熱。肢體痛。大便秘。嘔逆。腳屈弱。多眠。

有風溫症。有少陰症。有小柴胡證。有狐惑症。

狐惑詳金匱此症治法

狀如傷寒。或傷寒後。症。默默欲眠。目不能閉。不欲飲食。面目乍白乍赤。乍黑。蟲食其喉為惑。其聲嘎。蝕其肛為狐。其咽乾。爛見五臟則死。當視其脣。上脣有瘡。蟲食其臟。下脣有瘡。蟲食其肛。多因下利而得。溼蟲之病。亦相似。

百合

此症詳金匱治法亦備

此亦傷寒變症。百脈一宗。患致其病。

百脉一宗乃肺病也。故金匱用百合治之。

其狀欲食復不能食。默默欲卧復不能卧。欲行復不能行。飲食或有美時。或有惡聞食臭時。如寒無寒。如熱無熱。小便赤。藥入口即吐。如有神靈者。

刺法

古聖人治病之法。針灸為先。靈素所論。皆為鍼灸而設。即治傷寒。亦皆用鍼刺。熱病篇所載是也。至仲景專以湯劑治傷寒。尤為變化神妙。然亦有湯劑所必不能愈。而必用刺者。仲景亦不能舍此而為治。後人豈可知。故另考明諸穴以附於後。

尸厥

少陰脈不至。腎氣微。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膈。寒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此為尸厥。當刺期門巨闕。見平脉法期門二穴在第二肋端。不容穴傍。各一十五分。上直兩乳足太陰厥陰陰維之會。舉臂取之。刺入四分。炙五壯。肝募也。

巨闕一穴在鳩尾下一寸。任脈氣所發。刺入六分。留七呼。炙五壯。心募也。

傷寒腹滿讝語。寸口脉浮而緊。此肝乘脾也。名曰縱刺期門。縱者克其所勝

傷寒發熱。嘔嘔惡寒。大渴欲飲水。其腹必滿。自汗出。小便利。其病欲解。此肝乘肺也。名曰橫刺期門。橫者犯其所不勝。橫逆犯上也。刺期門皆所以洩肝之盛氣。期門穴見前。

太陽與少陰併病。頭頸強痛。或眩冒。時如結胸。心下痞鞢者。當刺大椎第一間肺俞肝俞。慎不可發汗。發汗則讝語。脉弦五六日。讝語不止。刺期門。

大椎一穴在第一椎陷者中。三陽督脈之會。刺入五分。炙九壯。

肺俞二穴在第三椎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留七呼。炙三壯。

肝俞二穴在第九椎下兩旁。各一寸五分。留六呼。炙三壯。

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鞢頭頸強而眩者。當刺大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

陽明病。下血讝語者。此為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刺期門隨其熱而瀉之。濺然汗出者愈。此男子熱入人亦有之見。血室之症。婦人小柴胡條下。

凡治溫病可刺五十九穴

內經熱俞五十九頭上五行。行五者。以越諸陽之熱通也。大杼膺俞缺盆背俞。此八者。以瀉胸中之熱也。氣衝三里巨虛上下廉。此八者。以瀉胃中之熱也。雲門鶴脣委中髓空。此八者。以瀉四支之熱也。五臟俞旁五此十者。以瀉五臟之也。凡此五十九穴者。皆熱之左右也。

正分部一
陰分部二
陽分部三
陰分部四
陽分部五
陰分部六
陽分部七
陰分部八
陽分部九
陰分部十

正分部一
陰分部二
陽分部三
陰分部四
陽分部五
陰分部六
陽分部七
陰分部八
陽分部九
陰分部十

正分部一
陰分部二
陽分部三
陰分部四
陽分部五
陰分部六
陽分部七
陰分部八
陽分部九
陰分部十

少陰脈不至。以手摸之。氣微急。不復從心入肺。而氣反逆。氣逆于喉。則氣進于口鼻。而氣不入。高谷之火。乃已成瘧。則門也。斯門二穴。在第二肋際。不名穴傍。各一寸。系上高乳。又名陰陽之會。舉臂之刺。四分。灸五壯。以易也。

足厥一穴。在腋下一寸。任脈氣所衝。入太分旁六分。次五分。以灸之。

傷寒者。腹滿才口渴。治而脉止。此肝氣脾也。名曰經。在門。後無穴。則陽傷矣。故名。久渴。大渴。飲水且腹滿。當汗出。小便利。庶病除矣。此肝氣勝也。名曰經。期門。皆所取。其所不勝者。之於上也。則相制也。所取者。則久見焉。

太陽與少陰相合。而經絡淫。或嘔。時如結胸。心下痞。急常利。大便一日一行。仲景曰。脉不可浮。亦不可沉。可謂之脉。強五六日。脈苦不止。利期門。

大抵二穴。在第二肋際。各一寸。三陽督脉之氣。刺入五分。灸九壯。肺俞。一穴。在第二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角俞。二穴。在第三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足厥阴之脉。刺入五分。灸三壯。

大抵二穴。在第三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足厥陰之脉。刺入五分。灸三壯。肺俞。一穴。在第三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角俞。二穴。在第四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足厥陰之脉。刺入五分。灸三壯。脾俞。一穴。在第五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胃俞。二穴。在第六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膽俞。二穴。在第七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心俞。二穴。在第八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小腸俞。二穴。在第九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大腸俞。二穴。在第十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膀胱俞。二穴。在第十一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腎俞。二穴。在第十二肋際。腋下兩旁。各一寸五分。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命門。二穴。在腰中。第十四椎。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督俞。二穴。在腰中。第十七椎。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任俞。二穴。在腰中。第十九椎。刺入三分。集七叶。灸三壯。

舌白總論

舌乃心苗心屬火其色赤心居肺內肺屬金其色白故當舌地淡紅舌胎微白而紅必紅潤內充白必胎微不厚或厚有花然皆乾濕得中不滑不燥斯為無病之舌乃火藏金內之象也一經傷寒白胎必滑傷溫傷寒紅光必外露矣是以凡治傷寒苟能盡解其所傷之邪而不脫其胎本來之白此善能使邪正分局元津元氣無傷焉其溫病熱病之舌亦必使紅色漸斂漸淡白胎漸有漸生此邪熱始得外越而元陰日漸內充也當知紅乃藏氣所蘊所發白為津液所布所結耳夫傷寒邪犯皮毛舌上先有白沫繼則白涎白滑再後則白屑白砂甚則白疱白瘡有舌中舌大舌根之不同見寒邪入裡之淺深微甚即元氣之厚薄邪熱之輕重從此可測矣蓋古因心之苗心屬南方火其色本當赤今反見白胎滑甚者是火不制金乃水來冠火之象故稱大病其寒鬱皮膚毛竅不得疏通陽氣不得外發故惡寒發熱在太陽時頭痛身疼項背強腰脊痛至陽明經則有白屑滿舌證雖煩躁脈如浮緊猶當汗之係少陽者白滑不滑小柴胡湯和之胃虛白胎滑甚者理中湯加桂枝托之邊白中黃大柴胡小承氣分輕重下之白胎亦有死症者即水來冠火之賊邪也其溫病熱病實由火燦金傷元陰告匱劇症藏氣安危皆闕驗舌虛實寒熱之機一一分別圖論於左

舌黃總論

黃胎者裡證也傷寒初病無此邪係少陽亦無此舌直至陽明府實胃中火盛或邪遏胃虛土氣洋溢均能見此有微黃不滑有深黃胎尚滑甚則乾黃焦黃也種種不同當分輕重治之夫微黃不滑者火初入胃宜清解梔子豉湯主之深黃胎尚滑者乃邪鬱胃虛或陷於胃而土氣洋溢也宜汗解葛根解肌湯乾

黃邪雖外解火實內熾。宜白虎湯。焦黃土燥。大炎陰液告竭。宜急下調胃承氣湯。若濕熱發黃。則目黃如全身黃如橘。茵陳蒿湯分利之。至蓄血發黃。在上焦屏角地黃湯中焦桃仁承氣湯下焦代抵當湯。然必大熱不解。大渴飲水或漱水不欲嚥。及便祕讒語痞結自利。方可議清議汗。議下。若胃虛黃色外溢。又當補中而佐以和解。大抵舌黃證雖重劇。脈長是中氣有權為可治。如黃中見黑脈急弦細為水土無氣。必不可治矣。

舌黑總論

傷寒五七日。舌見黑胎者最為危候。邪熱在表。無此。如一二日間。獨見黑舌。此心腎之氣敗絕於內。藏之真色外見於舌。黑獨見而赤不見者。水能滅火。為必死也。若白胎上漸漸中。心黑者。是傷寒邪熱傳裡之候。紅舌上漸漸有黑心者。乃濕熱疫癘傳變壞症將至也。蓋舌色本赤。今反見黑者。是水來剋火。水極似火。火過炭黑之理。然有純黑。有里暉。有芒刺。不膈辦。更有瓣底紅瓣底黑之不同。大抵夫黑猶輕。根黑最重。如全黑者。總有神丹。萬難救療也。

舌灰色總論

灰色舌胎。有陰陽之異。寒熱之辨。直中陰濕。即時舌便灰色。而無積胎。熱傳三陰。必四五日。表證罷而舌變灰色黃胎。也有在根在尖在中之分。亦有澤舌俱灰色者。大抵傳經熱症。則有灰黑乾胎。法當攻下泄熱。以存其陰。若直中三陰。見灰色無胎之舌。又當溫經散寒。以扶其陽。更有畜血證。其人如狂。或瞑目讒語。亦有不狂不語。不知人事。而面黑舌灰者。當分輕重以治其血。切勿誤與冷水引領敗血入心。而致不救也。

舌紅色總論

紅色者舌之正色也。舌屬南方火。其色本當紅。第紅光外露不能內藏。斯為有病之舌。夫紅舌是少陰伏熱蓄於心胃。乃自裏而達於表也。仲景曰。冬傷於寒。至春變為溫病。至夏變為熱病。故舌本煊紅。而面色亦赤至瘡瘍之候。一方之內。老幼皆相似者。舌亦正赤。而加以積胎也。如或失治。則蘊熱內蒸。宜但舌赤而已。必舌瘡瘍屬燔細長短。病斯劇矣。然病有輕重。舌有微甚。且舌有根尖中下左右種種不同。皆溫毒蘊熱之所化。以見病之淺深輕重有殊。治法亦各不相侔。當清化者。內解其毒。宜攻下者。搜滌其邪。總使元陰元氣無傷。庶不失中和之治。若論攻邪。無過達原解毒。梔子淡豉。三黃石羔。大小承氣。至於養正。又須滋陰養營。六味七味。保元左歸。生脈無疑矣。

舌癥醫色總論

癥醫色舌胎者。乃夾食傷寒。復夾濕熱而胃氣不化。薰蒸於舌。故見此象也。傷之輕者。胎色薄。雖腹中疼痛。不至下利。惡寒者。可用桂枝湯。加枳朴橘半。便閉不通。加姜汁煮大黃。冷食不消。加乾姜草豆蔻。其胎色厚而腹痛甚。服藥不應者。必危。要知癥醫色舌乃老黃。兼黑色。釀成確是土邪犯水。水精不獲上榮。火土之色。故口燥唇乾。大渴不能多飲。雖應下奪。鮮有克愈者。

舌紫色總論

紫色舌胎者。酒後傷寒也。由大醉露臥當風。或冷飲停積不散。或已病仍飲不節。或感冒不即解散。妄用姜葱熱藥。發汗。汗雖出而酒熱留於心胞。伏於經絡。血氣不能上榮於舌。故舌見紫色。而又有微白。胎膜也。胎結舌之根尖。長短厚薄。涎滑乾焦。種種不同。當參脈證調治之。

舌藍色總論

藍色舌胎。乃肝木之色。因無胃氣而發見於外也。凡病傷寒。雖經汙下。胃氣必傷。精微不能上奉。而心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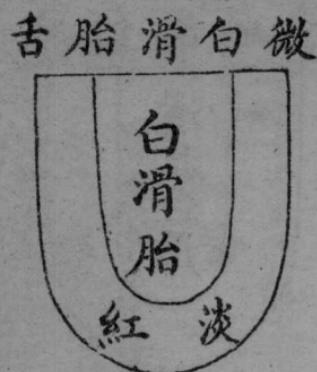
無氣。胃土失其所依。肺金乏其生氣。則木寡於畏。反假濁汚之氣。以上乘膈中。而胃脘之陽和頸失。故純藍之色見於舌上也。明是金木相併。火土氣絕之候。是以必死。如舌色微藍。或畧見藍紋者。猶可溫胃。強脾。調肝益肺。十中或可冀其一効。若純藍色見。確是肝木獨旺。胃失陽和。雖無劇證。必死無疑。至動痼病。瘦其舌色青藍。或紫或黯。乃是病邪所致。然非若傷寒之藍舌。必關藏氣為死候矣。并參核之。

妊娠傷寒舌總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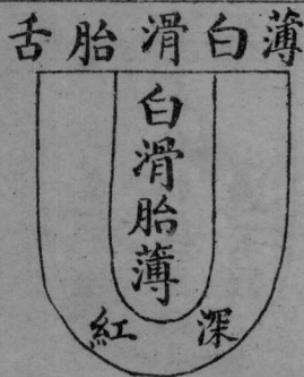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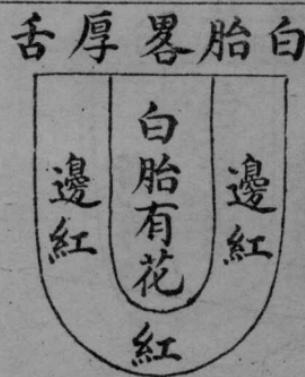
妊娠傷寒邪入經絡。舌胎漸生。輕則子殞。重則母傷。枝損舉必墜。母傷胎必傾。母子安危。當驗於舌。舌青面赤。子死母活。舌赤面青。母死子活。舌面俱青。母子皆死。舌面俱赤。子母皆活。活法昭昭。詳載女科指要法中。

舌胎圖說

吳江徐大椿著



此無病之舌元
津元氣不厚故
見此胎



此太陽裡症舌三日未得汗邪熱深入急宜汗解或太陽合病宜柴胡桂枝湯汗之

白胎黃心舌



太陽初傳陽明府
病舌雖黃仍潤再
宜汗之胎燥腹痛
葛根湯加大黃下
之發熱嘔吐煩躁
太柴胡湯

厚滑白胎舌



病三四日其邪只
在太陽胎純白而
厚卻不乾燥證發
熱頭疼脉浮緊不
渴仍須汗解之

白胎黃邊舌



舌中白邊黃此裡
寒外熱惡寒者必
泄瀉五苓散加姜
豉惡熱敗毒散加
葛根木香

厚乾白胎舌



病四五日未汗熱
深發渴過飲生冷
停積在內營濕胃
冷發熱煩躁厥冷
胎白乾厚四逆散
加生姜淡豉